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5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担保情况概述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5年9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兴资源”）全资子公司温岭联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岭联盈”）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温岭支行”）、台州市金控租赁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台州市金投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金投”）或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合计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亿元。创兴资源及温岭联盈为该笔担保提供反担保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9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2025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相荣拟就公司为温岭联盈向兴业银行温岭支行提供的担保责任及为温岭联盈向台州金投或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

近日，公司与台州金投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温岭联盈与台州金投按借款合同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上述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数额为人民币4,900万元整。公司已分别与创兴资源及温岭联盈、王相荣签署了《反担保协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温岭联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颜文琪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1 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松航南路 426 号（办公楼一楼东面第一间）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情况：创兴资源持股 90.00%、创兴资源全资子公司杭州中狮传媒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金属门窗工程施工；水污染治理；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工程管理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温岭联盈总资产 157.73 万元，净资产 40.25 万元。2024 年，温岭联盈实现营业收入 312.15 万元，净利润 5.56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台州市金投租赁有限公司

债务人：温岭联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下称主合同）的履

行，保证人愿为债权人按主合同与债务人形成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

**1、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数额**

本金数额为人民币肆仟玖佰万元整。

**2、保证范围**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3、保证方式**

担保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 (1)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2)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 (3)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270,221.6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 年度合并报表）的 20.97%。其中，涉及金融机构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208,025.0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 年度合并报表）的 16.14%；涉及数字营销业务合作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62,196.5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4 年度合并报表）的 4.8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 2、《反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